

**表格1.1**

|  |  |
| --- | --- |
| 组团单位：台北市进出口商业同业公会 亞洲业务组黃國泰专员 | 报名截止日期：2019年4月30日 |
| 联系电话： +886-2-25813521#531　回复传真：+886-2-25423704 | 电子邮箱：cathay@ieatpe.org.tw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26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第1期进口展区）** |
| 时间：2019年10月15-19日 |  |  |  |  |
| 地点：中国广州市海珠区琶洲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中国广州市阅江中路380号） |
|  |  |  |  |  |  |  |  |  |  |
| **参展申请表** |
| **（请务必将该申请表随同“参展条款”一并盖章后提交给组展单位）** |
|  |
| 请仔细填写“参展商信息”，该信息将被录入到展览会刊中。如有更改，需重新填写正确信息；或在展位确认后，填写《第 124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进口展区参展商服务指南》中对应表格并提交给组展单位。除要求用中文填写的空格以外，请用英文清晰、完整填写全部内容。申请表必须由申请公司负责人签字并盖章，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或邮寄方式发给总代理，电子扫描件或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   |  |  |  |  |  |  |  |  |
| 参展商信息（**\***为必填项） |  |  |  |  |
| 公司英文名称\*： |
| 英文地址\*： |
| 公司中文名称\*： |
| 中文地址\*： |
| 城市/邮编\*： | 国家/地区\*：台湾 |
| 联络人\*： | □先生 □女士 | 职位\*： |
| 电话\*： | 传真\*： |
| 电子邮箱\*： | 网址\*： |
|  |  |  |  |  |  |  |  |  |  |
| 展位申请（根据实际情况，组展单位有权对展位面积略做调整） |
| 展位类别 | 展位 | 价格 |  | 数量 |  | 展位费 |  |
| □ | 标准展位(3米×3米) | 37,000元/人民币 | × | 个 | = |  | 元人民币 |
| 注：1. 标准展位配置：围板、楣板、地毯、射灯、1张洽谈桌、4张洽谈椅、1个纸篓等。
2. 标准展位价格包括：展位场地租用费、展位标准配置及搭建费、展位标准配置灯具电费、展位清洁、参展商信息的录入、每家参展商5个产品的网上登记、每个标准展位3个参展商证。
3. 光地展位价格包括：展位场地租用费、展位清洁、参展商信息录入、每家参展商5个产品的网上登记、每3平方米1个参展商证。光地申请展商必须提交装潢方案，通过审核后才能确认光地申请。
4. 如参展商通过外币支付展位费用，则以付款通知书开立当日中国银行公布的现钞买入价作为参考价折算成外币，但款项到账后有短差，参展商应该根据总代理要求即时补齐差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Taiwan2019.10.01地点**/**日期 | NAME\_\_\_\_\_\_\_\_\_\_\_\_\_\_公章**/**有效签名 |



**表格1.2**

|  |  |
| --- | --- |
| 组团单位：台北市进出口商业同业公会 亞洲业务组黃國泰专员 | 报名截止日期：2019年4月30日 |
| 联系电话： +886-2-25813521#531　回复传真：+886-2-25423704 | 电子邮箱：cathay@ieatpe.org.tw |
| 产品区（请将我公司的展位安排于下列产品区内。请选择下列一个产品区） |  |  |  |
| □电子及家电 | □建材及五金 | □机械设备 | □工业原材料 |  |  |
| 参展展品（第 126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参展展品目录－进口展区1期）请贵司勾选展示的展品（最多5项） |
| **1.** 电子及家电 | **2.**建材及五金 | **3.** 机械设备 | **4.** 工业原材料 |
| □计算机产品□音像视听产品 □通讯产品□商务自动化设备 □电子安全设备□电子电工产品 □电光源 □灯具及配件 □厨房电器□冰箱及制冷设备□空调及通风设备 □洗衣及干衣设备 □其他家用小电器 | □金属建材 □化工建材 □玻璃建材 □水泥制品 □防火隔热保温材料□建筑涂料 □建筑陶瓷 □门窗墙体 □地铺材料 □卫浴设备 □厨房设备 □其他建材制品 □建筑五金  | □门窗五金□家具五金 □装饰五金 □紧固件□水暖器材□其它五金制品 □手动工具 □电动工具 □气动工具 □液压工具 □焊接工具 □切割工具 □机械工具  | □仪器 □摄影器材□印刷器材□纺织器材□通用机械  | □矿产品□钢铁及有色金属□木材 □环保材料□其他原材料 |
| 注：展品及用于现场展示的图文资料中，不得含有涉嫌知识产权侵权的产品。凡在展览现场因涉及侵权事宜而引　　发的任何法律纠纷，所有责任和后果由参展商自行承担。展品清单（注：凡参展展品请预先申报，并提供原产地证复印件；如展品多于**6**项的，可按以下格式自行附表） |
| 序号 | 展品名称 | 原产地 | 规格 | 注册商标 | 其他补充（如用途、特点等） |
| 1 |  | 台湾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重要提示：以下为公司信息，精确填写将有助于贵公司展位申请，以及届时向采购商详细推介。 |
| ◆公司类型： |
| □生产商 | □经销商 | □批发商 | □零售商 | □进出口商 | □其他： | \_\_\_\_\_\_\_\_\_\_\_\_\_\_\_ | （注明） |
| ◆在中国内地有无分支机构或代理公司：（如有，请指出公司名称及地址） |  |  |  |
| □有分支机构 | □有代理公司 | □无 |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公司年销售额： | \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美元）年出口额： | \_\_\_\_\_\_\_\_\_\_\_\_\_\_\_ | （美元） |
| ◆主要出口市场：（请填写国家或地区） | 1. \_\_\_\_\_\_\_\_\_\_\_\_\_ | 2. \_\_\_\_\_\_\_\_\_\_\_\_\_ | 3. \_\_\_\_\_\_\_\_\_\_\_\_\_ |
| Taiwan2019.10.01地点**/**日期 | NAME\_\_\_\_\_\_\_\_\_\_\_\_\_\_公章**/**有效签名 |

**表格1.3**



|  |  |
| --- | --- |
| 组团单位：台北市进出口商业同业公会 亞洲业务组黃國泰专员 | 报名截止日期：2019年4月30日 |
| 联系电话： +886-2-25813521#531　回复传真：+886-2-25423704 | 电子邮箱：cathay@ieatpe.org.tw |
| 参展商要求 |  |  |  |  |  |  |  |  |
| 1、参展商必须为根据适用法律在中国大陆以外的国家或地区合法注册 3 年以上（含 3 年）的公司，且须提供公司注册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印章）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 2、接受并完全遵守《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进口展区参展手册》，其参展展品须属于《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参展展品目录（进口展区一期）》范围。3、参展展品须在中国大陆以外地区生产，且须提供原产地证明复印件。4、参展商在筹展时间进馆布展前，必须向组展单位现场管理人员出示所有展品的海关清单或 ATA 单证册等原件，并提交相关 复印件后，方能进馆布展。 5、鉴于广交会具有看样成交的贸易特性，进口展区只接受拥有产品的企业直接参展，不接受任何中介组织包括官方机构、组展代理机构参展。 |
| 参展流程 |  |  |  |  |  |  |  |  |
| 参展商填写本参展申请表以及参展条款并提供企业的营业执照、产地证等资料，于 2018 年 7月 15日前提交组展单位；组展单 位审核通过后即向参展商确认参展申请并发出付款通知书以及《第 124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进口展区参展商服务指南》；经组展单位发出付款通知书则视为成功申请的参展商，必须在付款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将全额展位费划拨到组展单位指定账 户，逾期付款或只支付部分款项（候补名单除外）均视为申请企业自行退出参展，组展单位可按参展条款中 5.4 处理申请企业 已付的款项及展位; 组展单位在参展商款项到帐后，发出摊位确认通知书；展览结束后进行费用结算，多退少补。 |
| 参展商承诺 |  |  |  |  |  |  |  |  |
| 我公司确认已经阅读并接受随附的参展条款及进口展区参展商服务指南。我公司谨此同意该申请表经组展单位确认后，随同《第126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进口展区参展条款》、《第126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进口展区参展商服务指南》及有关增订条款，成为有效的参展申请。我司保证认真遵守广交会所有规定，并完全接受由组展单位及总代理对展位使用管理情况的检查和监管。同时对参加广交会进口展区做如下郑重承诺：1、我司保证按实名制报名、参展及备案登记。2、我司承诺所有提交参展资料的真实性，包括营业执照以及原产地证书等文件的真实性。3、我司承诺所有展示的展品为非中国大陆制造产品，并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证明材料。4、我司承诺展出的展品完全符合《第124届广交会进口展区展品目录》范围。5、我司承诺在展会期间的所有宣传品（包括展位楣板、LOGO、海报、宣传册、名片等）都和报名参展时提交的资料相一致。6、我司承诺至少有一名我司注册地所在国家/地区职员或长久居留签证的职员办理参展商证件，并到会参展。7、我司承诺不在展会现场实施任何零售行为。8、我司承诺严格遵守《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位使用管理办法》，不以任何形式违规转让或转租（卖）全部或部份展位。组展单位及总代理有权随时对我司参展进行核查，一旦出现上述违规行为，我司保证承担完全责任，并无条件接受组展单位或总代理作出的取消此次我司参展资格以及今后所有进口展区参展资格的处理结果，组展单位或总代理有权采取处理我司本届和以后的参展展位（包括但不限于封闭展位）、已交参展费用不予退还、没收参展证件，在广交会网站及有关刊物刊登违规信息等处罚措施。另我司保证其所有展品、展品包装、宣传品及展位的其他展示部位等方面均没有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一旦发生侵权行为，我司愿意接受大会投诉接待站按照广交会《涉嫌侵犯知识产权的投诉及处理办法》进行处理。 |
| Taiwan2019.10.01地点**/**日期 | NAME\_\_\_\_\_\_\_\_\_\_\_\_\_\_公章**/**有效签名 |